

浸信會永隆中學

有關十二月份午膳安排

敬啟者：基於本校施行中一至中三級同學留校午膳措施，敬請 貴家長於十二月份按以下方式為子女安排午膳：

1. 透過學校午膳供應商訂購午膳餐盒
2. 同學早上自行攜帶午餐餐盒回校享用
3. 家長送餐到校（須先向校方申請）
4. 回家午膳（須先向校方申請，並只限居住於大興花園、翠林花園及康德花園之同學）

今天在校已派發有關午膳訂購表格。如欲訂購午膳餐盒，請於11月21日(三)交回填妥之午膳訂購表格及繳費資料予供應商職員。供應商職員將在訂購表格的學生存根蓋章作實，請妥善保存。

另若學生缺席，請於當天0830-0930致電紅樹林(食物部管理)有限公司(電話：3526 0933)取消該天已訂購之午膳。退款將在隔月之午膳表內扣除。有關午膳安排的查詢，請致電本校(電話：2464 3638)聯絡食物部管理組老師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浸信會永隆中學校長



謹啟

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



回條

S1847

有關十二月份午膳安排

敬覆者：本人知悉 貴校有關十二月份的午膳安排。本人將 會 / 不會* 透過學校午膳供應商訂購午膳餐盒。

* -- 刪去不適用者

此覆

浸信會永隆中學校長

學生姓名：_____

班別：_____ 班號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二零一八年十一月_____日